

山林水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

- 1.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董事長後，每月透過電子郵件送各獨立董事查閱，並至少每季當面溝通及回覆各獨立董事之諮詢。
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並提出稽核業務報告，各獨立董事適時掌握公司內部稽核狀況。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，應立即作成報告陳核，並通知各獨立董事。
- 2.會計師至少每年一次就本公司財務狀況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 及有內控查核情形向審計委員會報告，並針對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。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亦有直接聯繫之管道，有需要時可當面或電話溝通。

一、110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摘要：

日期	溝通方式	溝通事項	溝通結果
110/02/23	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會議	109年度內控自評整體及作業層級執行結果報告。	獨立董事洽悉。 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110/02/23	審計委員會	(1)109年第4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(2)議案提報：出具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	(1)依建議事項辦理。 (2)議案經審議通過後，送董事會決議。
110/05/12	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會議	(1)109年度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。 (2)稽核業務與規劃方向報告。	獨立董事洽悉。 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110/05/12	審計委員會	110年第1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	依建議事項辦理。
110/08/12	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會議	內部稽核主管針對工程專案重大風險提出專案報告。	獨立董事指示報告事項內容，提報審計委員會報告及討論。
110/08/12	審計委員會	110年第2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	依建議事項辦理。
110/11/10	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會議	(1)111年度稽核計畫暨工作重點，並說明風險評估結果。 (2)內部稽核主管針對工程專案風險提出專案報告。	獨立董事洽悉。 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110/11/10	審計委員會	110年第3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	依建議事項辦理。

註：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會議，由內部稽核主管單獨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。

二、110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摘要：

日期	溝通方式	溝通事項	溝通結果
110/12/22	會計師團隊 向獨立董事 溝通說明會 議	(1) 查核人員之獨立性 (2) 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(3) 110年前3季部門別損益分析 (4) 重大議題說明 (5) 查核範圍及時間 (6)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(7)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(8) 財務報告加強查核事項 (9) 法令更新	依建議事項辦理